

证券代码：874867

证券简称：佳宏新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
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审核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审计委员会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就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具体方案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具体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属行业及发展阶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及融资规划等情况，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提升公司资本实力、改善资本结构、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发行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该方案切实可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审计委员会同意《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 备查文件

《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决议》

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